

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校刊詠刊第十二期實施計畫 114.01.06 修訂

壹、目的

- 一、提供親師生藝文發表空間及孕育校園文學創作氛圍，並將校園生活點滴記錄下來，留下親師生美好回憶。

參、內容類別

類別	說明	對象/方式
1. 傑出校友故事	分享校友奮鬥有成的故事，作為學習的典範。	傑出校友/採訪或邀稿
2. 課堂風景	分享讓孩子眼睛發亮，樂在學習的課堂樣貌。	全校教師/採訪或邀稿
3. 社團故事	分享學校社團發展、經營、及團員學習心路歷程。	學校社團/採訪或邀稿
4. 親師生作品	親師生創作或參與競賽之優良圖文作品。	全校親師生/徵文
5. 主題徵文	<p><b>主題一：校園風景</b></p> <p>你認為什麼樣的校園風景是自己所嚮往的呢？你「期待」或是「曾經看過」學校的情景是自己很喜歡的呢？例如：校園裡有什麼設施、什麼樣子的同學、什麼樣子的老師、什麼人對你說的話.....。選擇一個情境，描述自己的想像及感受。</p> <p><b>主題二：我的綠手指</b></p> <p>你有綠手指嗎？說說你種植任何植物的經驗，描述一下植物在你的照顧之下成長的情況，也說說自己在這個過程中學到了什麼。</p> <p><b>主題三：記憶庫</b></p> <p>訪問自己的家人、朋友、師長一人，敘寫「他的」故事，可以他人人生中的一個歷程、或是一個對他們重要的人物，透過自己的好奇心發想問題，用你的視角述說他的故事。</p> <p>題目：自訂， 字數：低年級 100-300 字、中年級 300-500 字、高年級 500-800 字、師長 1000 字以內。</p>	全校師生/徵文
6. 畢業感言	畢業生分享對於畢業的不捨、對師長的感恩話語、對朋友的珍貴情誼、對永康國小的點點回憶。(80 字以內)	六年級生/徵文
7.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徵圖	113 學年度參加學生美術比賽臺南市市賽前三名、佳作之獲獎作品。	依本校獲獎名單拍攝作品

#### 四、收件方式

一、徵文類自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7 日星期五止繳交電子檔，檔名請依照類別、班級姓名、作品名稱命名，範例：「主題徵文校園風景-101 吳瑪莉-最美味的營養午餐」。

二、可由導師將電子檔案上傳課研組 912 暫存區>> 07 校刊&小黑琵，亦可自行 Email 寄信至 leoyang5331@tn.edu.tw。

#### 陸、徵文要點

一、徵文題目不拘，各組作品皆可用華、閩南語創作。閩南語作品，請於題目後面括號加註「閩南語」，用字以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、「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」為原則，拼音以教育部公布之臺羅拼音為原則，必要時於文末加註說明。

二、文稿作品請複製徵文範例繕打完整，直式橫書；每人每類限送 1 件，至多 2 件。

三、參加作品須為個人之創作，不得為他人、AI 代筆或抄襲他人之作品。

四、將由校內專任教師審稿，擇優刊登。

五、投稿作品若為「已發表作品、曾在其他比賽獲獎或正在評審中之作品」，請於稿件標題下註明，例：「本文榮獲國語日報第○期第○版刊出」、「本文榮獲○○比賽第○名」，並請遵守該刊物或比賽相關規則及著作權相關之規定。

六、獲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無條件授權予學校作為教育之宣廣、展示、出版及上網使用。

七、若有違反或侵權情事，由著作投稿者自負法律責任，獲刊登者取消獎勵資格。若獎狀已發則追回，獎位不予遞補，並在教務處留下記錄。

#### 捌、獎勵

一、學生徵文類作品錄取者頒校內語文佳作獎獎狀 1 紙。徵文、徵圖作品若已在其他報刊發表或比賽得獎者頒藝術榮譽獎獎狀 1 紙。

二、教師、家長作品錄取者獎勵贈感謝狀 1 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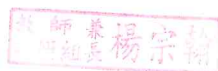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同一位作者有多項作品獲刊登以最高項次發給，不再重複獎勵，唯不同專欄不在此限。

#### 玖、工作期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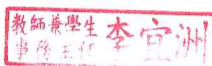
實施期程	項目	負責單位
113 年 12 月	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徵圖作品拍攝	課研組、藝才承辦人
114 年 1 月~3 月	課堂風景、社團故事	實習老師、活動組
114 年 1 月~3 月	親師生作品、主題徵文、畢業感言徵集	全校親師生
114 年 3 月	審稿	校內專任教師
114 年 4 月	校對	導師、教務處
114 年 4 月~6 月	文字排版、美工編輯、校稿、出刊	廠商、課研組

拾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

會辦處室：



校長：



單位主管：

